苏州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整体支出预算绩效自评报告

（2022年度）

一、预算部门名称：苏州市财政局

二、年度履职目标完成情况：

2022年，面对严峻复杂的外部发展环境、超出预期的多重压力挑战，全市财政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把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首要任务，按照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为苏州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1.量质并举，坚决稳住收支运行基本盘。全市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329.2亿元，同口径增长0.1%，还原各项缓税和其他减税降费政策后同比增长6.3%。在抓好收入的同时，进一步加大经济发展、民生改善等重点领域保障力度，全市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588.5亿元，增长0.2%。2.精打细算，不断强化预算支出管理。认真落实“过紧日子”要求，进一步加强市级预算项目调剂、大额资金拨付、预算代编事项管理。对支出结构进行优化调整。从严从紧编制预算。3.精准施策，多措并举支持经济发展。积极推进数字经济时代产业创新集群建设，制定出台财政支持政策，整合组建苏州创新投资集团，集聚金融资本、人才资源、创投机构，支持国家战略科技力量建设，推动企业、高校、科研平台等产学研用全链条创新发展。全力稳住宏观经济大盘，积极筹措政府投资项目资本金，申报新增专项债券189.2亿元。加大助企纾困力度，全市新增减税降费及退税缓税缓费超千亿元，发放稳岗返还资金14.2亿元。4.量力而行，稳步加大民生事业投入。建立全市重大民生政策统筹协调机制，梳理明确全市基本公共服务支出标准，稳步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落实就业优先政策，社保费阶段性缓交、费率下调，安排中小微企业一次性留工补助。健全教育投入机制，支持新建改扩建学校。提高医疗卫生服务水平，支持苏大附一院二期、市中医院二期等重点项目建设，全力保障疫情防控经费。增进民生福祉改善，下达区域养老中心补助资金，安排残疾人、困境儿童等救助补助资金。扎实推动乡村振兴，出台市级支农资金管理办法，发放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下达高标准农田补助资金。推进美丽苏州建设，安排污染防治专项资金。5.守牢底线，全力推进政府债务化解。6.激发活力，加强国有金融资本管理。坚持党建引领，深化国企改革，全面落实市属金融国企三年改革行动方案。健全管理机制，上线国有金融资本信息管理平台，出台市属国有金融企业投资监督管理办法，印发进一步完善市属金融企业“三重一大”决策制度管理的通知。丰富金融业态，服务经济民生，助力全市创新集群建设。7.创新机制，持续深化财政管理改革。优化完善姑苏区财政体制。推动国有经济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安排资金资源支持新建、重组市属国企。创新财会监督工作，建立财会监督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围绕中心工作进行专项监督检查。推动会计评估等专业服务行业发展，制定出台促进注册会计师行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会计审计评估行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积极推进数字人民币试点。8.规范管理，不断提升服务保障水平。加强政府性资产管理，推进经营性国有资产集中统一监管。强化财政投资评审。优化政府采购管理职能。推进非税电子票据改革。预算绩效管理持续深化。提升财政信息化管理水平。法治财政管理进一步深化，连续12年保持全省法治财政标准化管理领先地位。9.党建引领，着力加强组织队伍建设。着力加强政治建设，抓好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宣传贯彻，按照上级统一部署制定学习方案，通过示范学习、带头宣讲、深入调研等多种举措，切实增强学习贯彻自觉性坚定性。着力加强组织建设，机关和市属国有金融企业联合成立“行动支部”，创新开展“走基层下一线”党员先锋行动。着力加强廉政建设，制定全面从严治党工作要点，开展年轻干部廉政教育主题活动，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大力弘扬清正廉洁、积极健康的财政文化。着力加强队伍建设，出台优秀年轻干部培养选拔实施方案、激励干部职工参与职称考试实施意见，创立“问学前沿”财政云课堂，举办“书香财政”阅读节。

三、部门（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根据《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苏州市财政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苏委办发〔2019〕70 号）文件规定，苏州市财政局为市政府工作部门，正处级建制。主要职责为：（一）拟订全市财税政策、发展规划及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分析预测财政经济形势，研究提出运用财税政策推进高质量发展、综合平衡社会财力、促进区域协调发展和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等方面建议。研究提出社会收入分配政策建议， 完善鼓励公益事业发展的财税政策。（二）负责财政、财务、会计、有关国有资产管理等地方性法规和规章草案起草工作，拟订和执行相关政策规定。依法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地方性税收法规、规章草案。改革完善市对区财政管理体制，指导县级市、区财政部门开展财政管理工作。（三）负责市级各项财政收支管理。编制年度市级预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受市政府委托向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报告全市和市级年度预算、执行和决算情况。组织制定经费开支标准、定额，审核批复部门（单位）的年度预决算。组织实施市级预决算公开。（四）组织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研究建立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负责拟订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有关政策、制度和实施办法。组织开展市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五）负责政府非税收入管理。拟订非税收入政策，按规定管理政府性基金、行政事业性收费和其他非税收入。负责政府性基金预算编制和管理工作。管理财政票据。承担彩票资金管理的相关工作。（六）拟订并组织实施国库管理、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指导和监督国库地市中心支库业务。组织编制政府财务报告。承担政府采购政策制度的拟订、执行和监督管理。（七）承担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工作。负责政府债务余额限额管理，组织开展地方债券发行相关工作。防范化解政府隐性债务风险。承担国外贷款管理有关工作。（八）牵头编制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根据市政府授权参与市级金融机构国有资本和国有资产管理相关工作，履行文化企业国有资本出资人职责。拟订市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政策，组织开展市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工作。（九）拟订并组织实施支持产业发展、促进产业结构调整的财政政策。负责办理和监督市级财政经济发展支出、政府性投资项目预算管理和财政管理。参与拟订基建投资有关政策， 制定基建财务管理制度，管理财政投资评审。负责审核和汇总编制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草案。实施企业财务管理相关制度。（十）拟订促进地方金融业发展和引导金融支持实体经济的财政政策并组织实施。承担全市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管理工作。承担市级政府投资基金管理工作，负责政府投资基金市级财政出资的资产管理。（十一）拟订支持行政政法、教科文等改革与发展的财政政策。拟订行政事业性经费财务管理制度，监督执行行政事业单位财务会计制度。参与拟订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领域发展规划和政策。（十二）参与拟订有关社会保障政策。负责审核和汇总编制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拟订和执行社会保障资金（基金）财务管理制度。承担社会保障资金（基金）财政监管工作。（十三）拟订财政支持农业农村发展和农村综合改革政策并负责相关资金管理。拟订财政支农资金管理制度，承担财政支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相关工作。指导全市乡镇财政建设工作。（十四）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国有土地等国有资源收入政策，参与国有土地等国有资源使用政策的研究和制度改革。参与住房保障政策研究，管理住房改革预算资金。（十五）依法管理全市会计工作。监督和规范会计行为， 组织实施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指导和监督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的业务，指导和管理社会审计。（十六）承担财税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执行情况、预算管理有关监督工作，反映全市财政收支管理中的重大问题，提出加强财政管理的政策建议，依法处理财政违纪违规行为。（十七）制定财政科学研究和教育规划。组织财政人才培训。负责财政信息化管理和财政信息宣传工作。（十八）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十九）职能转变1.强化财政经济形势分析，建立健全重大问题研究和政策储备工作机制，提升财政经济监测预测预警能力。2.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加快建立现代财政制度，完善转移支付制度，优化支出结构，全面实施绩效管理，建立全面规范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推进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建立权责清晰、财力协调、区域均衡的市与区财政关系；全面推行政府性基金和行政事业性收费清单管理， 完善监督制度；落实国家深化税收制度改革部署，建立规范、稳定、可持续的地方税体系。3.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规范举债融资机制，构建“闭环”管理体系，严控法定限额内债务风险，着力防控隐性债务风险，督促县级市、区有效落实隐性债务化解方案，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政策研究室）、预算处（税政处）、国库处、政府采购监管处、综合处（非税收入管理处）、法规处、财政资源和债务管理处、经济建设处、重大项目资金管理处、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处、工贸发展处、金融和基金管理处、国有金融资本管理处、行政政法处、教科文处、社会保障处、农业农村处、绩效管理处、行政事业资产管理处（市属国有文化资产管理办公室）、会计处、监督检查处（局）、信息处、人事教育处、机关党委、离退休干部处。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苏州市国库支付中心，苏州市财政稽查大队，苏州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苏州市政府引导基金管理中心，苏州市财政票据管理中心，苏州市财会发展中心。苏州市财政科学研究室（ 苏州市财政政策研究室）( 非独立编制预算)、苏州市财政信息中心(非独立编制预算)、苏州市预算编审中心(非独立编制预算)

四、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

一 部门整体支出预算2022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8289.8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8289.81 万元，占总收入的100%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二 部门整体实际支出2022年度本部门实际支出 10409.9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10409.97 万元，占总支出的100%。按支出用途划分，基本支出7689.01 万元，占总支出的73.86%；项目支出2720.96万元，占总支出的26.14%。三 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会议费、培训费及“三公”经费支出情况2022年度本部门实际支出会议费34.16万元，共计召开会议60个，参加人次1796次;实际支出培训费88.51万元，共计组织培训23个，参加培训人次5980次；实际支出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51万元；公务接待费1.69万元。

五、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存在问题一是财政业务多、项目多，各项目绩效执行结果差异较大，项目监督工作方法尚待改进。二是预算编制精确性有待提高。二 改进措施一是加强项目监督。定期关注各项目的绩效执行情况，对偏差较大的项目及时进行督促或调整。二是科学规划，立足全局，提高预算编制精确性，进一步加强财务规范化管理。

六、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将绩效自评结果对内公开，并利用评价结果对次年预算编制及绩效编制提出需要调整的建议。

1. 预算信息

|  |  |  |  |  |  |
| --- | --- | --- | --- | --- | --- |
| **本年度预算资金（万元）** | **年初预算数（万元）** | **上年度结转及当年预算追加追减数(万元）** | **调整预算数（万元）** | **实际支出数（万元）** | **执行率（%)** |
| 预算总金额 | 8289.81 | 2936.64 | 11226.45 | 10409.97 | 92.73% |
| 基本支出 | 5512.57 | 2428.57 | 7941.14 | 7689.01 | 96.83% |
| 项目支出 | 2777.24 | 508.07 | 3285.31 | 2720.96 | 82.82% |
| 派驻组工作经费 | 2.5 |  | 2.5 | 0.72 | 28.80% |
| 专项租赁费 | 206.6 |  | 206.6 | 180.52 | 87.38% |
| 市财政灾备中心建设 | 80 |  | 80 | 0 | 0.00% |
| 政策法规普及宣传经费 | 176.74 |  | 176.74 | 175.85 | 99.50% |
| 评估、审计、认证费 | 648.9 |  | 648.9 | 459.78 | 70.86% |
| 专项档案整理保管费 | 17.36 |  | 17.36 | 15.44 | 88.94% |
| 专项调研调查费 | 32.5 |  | 32.5 | 18.91 | 58.18% |
| 专项培训费 | 270 |  | 270 | 84.12 | 31.16% |
| 专项体检费 | 49.4 |  | 49.4 | 43.44 | 87.94% |
| 专项委托业务费 | 655.24 |  | 655.24 | 549.25 | 83.82% |
| 专项印刷费 | 50 |  | 50 | 46.34 | 92.68% |
| 大型修缮费用 | 55 |  | 55 | 20.05 | 36.45% |
| 财政信息化维护 | 300 |  | 300 | 300 | 100.00% |
| 办公设备购置 | 50 |  | 50 | 37.08 | 74.16% |
| 科研项目经费 | 70.5 |  | 70.5 | 6.65 | 9.43% |
| 会议费 | 70 |  | 70 | 34.16 | 48.80% |
| 党团活动经费 | 23.5 |  | 23.5 | 19.46 | 82.81% |
| 专设机构工作经费 | 19 |  | 19 | 19 | 100.00% |

1. 年度重点任务

|  |  |  |  |
| --- | --- | --- | --- |
| **对应部门主要职责** | **任务名称** | **主要内容** | **完成情况** |
| 参与拟订有关社会保障政策。 | 审核和汇总编制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社会保障资金（基金）财政监管工作 |  | 提高医疗卫生服务水平，支持苏大附一院二期、市中医院二期等重点项目建设，全力保障疫情防控经费。增进民生福祉改善，下达区域养老中心补助资金，安排残疾人、困境儿童等救助补助资金。 |
| 承担财税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执行情况、预算管理有关监督工作， | 组织开展财政监督核查检查工作 |  | 创新财会监督工作，建立财会监督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围绕中心工作进行专项监督检查。 |
| 承担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工作。 | 政府债务余额限额管理，组织开展地方债券发行相关工作。 |  | 守牢底线，全力推进政府债务化解。有序组织开展地方债券发行。 |
| 负责财政、财务、会计、有关国有资产管理等地方性法规和规章草案起草工作，拟订和执行相关政策规定。 | 执行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做好法治财政标准化工作。 |  | 法治财政管理进一步深化，连续12年保持全省法治财政标准化管理领先地位。 |
| 负责市级各项财政收支管理。 | 组织实施预算管理、预算编制、预决算公开等工作。 |  | 量质并举，坚决稳住收支运行基本盘。全市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329.2亿元，同口径增长0.1%，还原各项缓税和其他减税降费政策后同比增长6.3%。在抓好收入的同时，进一步加大经济发展、民生改善等重点领域保障力度，全市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588.5亿元，增长0.2%。 |
| 负责政府非税收入管理。 | 非税收徒收缴管理、财政电子票据管理 |  | 进一步推进非税电子票据改革。 |
| 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国有土地等国有资源收入政策，参与国有土地等国有资源使用政策的研究和制度改革。 | 参与住房保障政策研究，管理住房改革预算资金。 |  | 参与管理住房公积金政策研究，保障疫情期间各项预算资金落实到位。 |
| 拟订并组织实施国库管理、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指导和监督国库地市中心支库业务。 | 组织编制政府财务报告等工作。 |  | 顺利组织全市预算单位完成年度正度财务报告编制工作 |
| 拟订并组织实施支持产业发展、促进产业结构调整的财政政策。 | 拟订基建投资有关政策，制定基建财务管理制度，管理财政投资评审。负责审核和汇总编制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草案。实施企业财务管理相关制度。 |  | 积极推进数字经济时代产业创新集群建设，制定出台财政支持政策，整合组建苏州创新投资集团，集聚金融资本、人才资源、创投机构，支持国家战略科技力量建设，推动企业、高校、科研平台等产学研用全链条创新发展。全力稳住宏观经济大盘，积极筹措政府投资项目资本金，申报新增专项债券189.2亿元。加大助企纾困力度，全市新增减税降费及退税缓税缓费超千亿元，发放稳岗返还资金14.2亿元。 |
| 拟订财政支持农业农村发展和农村综合改革政策并负责相关资金管理。 | 支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相关工作 |  | 扎实推动乡村振兴，出台市级支农资金管理办法，发放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下达高标准农田补助资金。推进美丽苏州建设，安排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
| 拟订促进地方金融业发展和引导金融支持实体经济的财政政策并组织实施。 | 全市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管理工作、市级政府投资基金管理工作及政府投资基金市级财政出资的资产管理 |  | 坚持党建引领，深化国企改革，全面落实市属金融国企三年改革行动方案。健全管理机制，上线国有金融资本信息管理平台，出台市属国有金融企业投资监督管理办法，印发进一步完善市属金融企业“三重一大”决策制度管理的通知。丰富金融业态，服务经济民生，助力全市创新集群建设。 |
| 拟订全市财税政策、发展规划及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 | 贯彻落实国家各项税法政策，加强组织领导 |  | 加大助企纾困力度，全市新增减税降费及退税缓税缓费超千亿元，发放稳岗返还资金14.2亿元。 |
| 拟订支持行政政法、教科文等改革与发展的财政政策。 | 支持自然资源、生态环境、林业等事业发展及组织实施市财政教育、科技、文化业务等相关工作 |  | 建立全市重大民生政策统筹协调机制，梳理明确全市基本公共服务支出标准，稳步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落实就业优先政策，社保费阶段性缓交、费率下调，安排中小微企业一次性留工补助。健全教育投入机制，支持新建改扩建学校。 |
| 牵头编制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 | 拟订市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政策，组织开展市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工作。 |  | 加强政府性资产管理，推进经营性国有资产集中统一监管。 |
| 依法管理全市会计工作。 | 管理全市会计工作、会计人员：组织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等工作。 | 专项委托业务费 | 推动会计评估等专业服务行业发展，制定出台促进注册会计师行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会计审计评估行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高效有序的完成了各级别的会计专业基数资格考试工作。 |
| 制定财政科学研究和教育规划。组织财政人才培训。负责财政信息化管理和财政信息宣传工作。 | 制定财政科学研究和教育规划。组织财政人才培训。负责财政信息化管理和财政信息宣传工作。 | 科研项目经费 | 着力加强廉政建设，制定全面从严治党工作要点，开展年轻干部廉政教育主题活动，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大力弘扬清正廉洁、积极健康的财政文化。着力加强队伍建设，出台优秀年轻干部培养选拔实施方案、激励干部职工参与职称考试实施意见，创立“问学前沿”财政云课堂，举办“书香财政”阅读节。 |
| 组织实施预算绩效管理。 | 建立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负责拟订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有关政策、制度和实施办法。组织开展市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  | 认真落实“过紧日子”要求，进一步加强市级预算项目调剂、大额资金拨付、预算代编事项管理。对支出结构进行优化调整。从严从紧编制预算。 |

1. 部门整体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类别** | **指标名称** | **指标目标值** | **指标完成值** | **完成值来源** | **偏差情况** | **原因分析** |
| 分解目标 | 决策 | 工作计划制定健全性 | 健全 | 健全 | 官网公开工作计划 | 0% |  |
| 中长期规划制定健全性 | 健全 | 健全 | 官网公开工作计划 | 0% |  |
| 绩效指标明确性 | 明确 | 明确 | 绩效管理要求 | 0% |  |
| 绩效目标合理性 | 合理 | 合理 | 绩效目标填报及公开 | 0% |  |
| 预算编制规范性 | 规范 | 规范 | 预算管理要求 | 0% |  |
| 预算编制科学性 | 科学 | 科学 | 预算管理要求 | 0% |  |
| 过程 | 预算管理制度健全性 | 健全 | 健全 | 预算管理要求 | 0% |  |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合规 | 合规 | 内控管理要求 | 0% |  |
| 绩效管理覆盖率 | =100% | 100% | 绩效填报要求 | 0.00% |  |
| 非税收入管理合规性 | 合规 | 合规 | 非税收入管理要求 | 0% |  |
| 预决算信息公开度 | 公开 | 公开 | 预算公开平台及官网 | 0% |  |
| 基础信息完善性 | 完善 | 完善 | 预算管理要求 | 0% |  |
|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 健全 | 健全 | 资产管理要求 | 0% |  |
|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100% | 资产平台登记信息 | 0.00% |  |
| 资产管理规范性 | 规范 | 规范 | 资产管理要求 | 0% |  |
|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规范性 | 规范 | 规范 | 内控管理要求 | 0% |  |
|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 健全 | 健全 | 内控管理要求 | 0% |  |
| 人员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 有效 | 有效 | 人员管理要求 | 0% |  |
|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100% | 人员管理要求 | 0.00% |  |
| 人员管理制度健全性 | 健全 | 健全 | 人员管理要求 | 0% |  |
| 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完成率 | =100% | 100% | 培训计划、年度总结 | 0.00% |  |
| 组织建设工作及时完成率 | =100% | 100% | 年度总结 | 0.00% |  |
| 纪检监察工作有效性 | 有效 | 有效 | 年度总结 | 0% |  |
| 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 | =100% | 203.68% | 2022年度部门决算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 103.68% | 金融企业利润收入（国资预算）未纳入年初预算 |
| 政府采购执行率 | =100% | 180.36% | 2022年度部门决算政府采购支出信息 | 80.36% | 年中按照政府采购要求增加了采购项目 |
| 公用经费控制率 | <=100% | 69.41% | 2022年度部门决算收支总表 | -30.59% | 按照上级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要求，控制公用经费的实际支出 |
| 支付进度符合率 | =100% | 94.09% | 2022年度部门决算收支总表 | -5.91% | 部分项目受疫情影响未能如期开展 |
| 预算调整率 | =0% | 35.42% | 2022年度部门决算收支总表 | 100% | 年中按照政策要求及工作需要追加经费 |
| 预算执行率 | =100% | 94.09% | 2022年度部门决算收支总表 | -5.91% | 部分项目受疫情影响未能如期开展 |
| 结转结余率 | =0% | 0% | 2022年度部门决算收支总表 | 0% |  |
|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 -52.31% | 2022年度部门决算机构运行信息表 | 100% | 因受疫情影响，出国（境）、公务出行、学习来访均大幅度减少 |
| 效益 | 财政资金及时下达拨付率 | =100% | 100% | 实际资金下达 | 0.00% |  |
| 加大民生保障力度 | 加大保障 | 加大保障 | 工作总结 | 0% |  |
| 做好财政收支管理，实现收入稳定增长 | 实现 | 实现 | 工作总结 | 0% |  |
| 满意度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90% | 满意度调查表 | 0.00% |  |
| 履职 | 按照法治财政标准化管理办法完成各项工作 | 按工作要求完成 | 按工作要求完成 | 工作总结 | 0% |  |
| 绩效评估工作完成率 | =100% | 100% | 绩效工作要求 | 0.00% |  |
| 非税收入收缴管理 | 及时收缴 | 及时收缴 | 非税收入工作要求 | 0% |  |
| 政府财务报告编制完成率 | =100% | 100% | 财报工作要求 | 0.00% |  |
| 地方债务发行计划完成率 | 按计划完成 | 按计划完成 | 工作总结 | 0% |  |
| 行政事业资产月报工作完成率 | =100% | 100% | 资产管理要求 | 0.00% |  |
| 部门预算编制和审核，督促做好部门预算执行 | 按时完成 | 按时完成 | 预算管理要求 | 0% |  |
| 及时掌握重点项目建设情况，根据项目建设进度拨付资金 | 按工作序时进度完成 | 按工作序时进度完成 | 内控管理要求 | 0% |  |
| 预决算工作完成时效 | 按时完成 | 按时完成 | 预决算管理要求 | 0% |  |
| 各项政策落实率 | =100% | 100% | 工作总结 | 0.00% |  |
| 政府投资基金出资完成及时性 | 按时完成 | 按时完成 | 工作总结 | 0% |  |
| 资金下达时效 | 按计划完成 | 按计划完成 | 内控管理要求 | 0% |  |
| 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编制及公开完成率 | =100% | 100% | 预决算公开 | 0.00% |  |
| 乡镇财政干部培训完成率 | =100% | 100% | 培训通知 | 0.00% |  |
| 会计专业执业资格考试工作完成率 | 按考试要求时间完成 | 按考试要求时间完成 | 考试通知 | 0% |  |
| 全年监督检查计划完成率 | 按计划完成 | 按计划完成 | 工作总结 | 0% |  |
| 科研论文评审工作完成率 | =100% | 100% | 评审结果 | 0.00% |  |